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4年6月3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富亚洲机会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457001
交易代码	457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944,296.1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通过投资在亚洲地区(不包括日本)证券市场进行交易以及公司总部或经营范围在亚洲地区(不包括日本)的上市公司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首先强调亚洲国家和地区上市公司的品质与成长性的结合。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注重个股成长性指标分析,挖掘拥有更佳成长特性的公司,构建股票池,同时,在亚洲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格局下,注重各区域市场环境、政经前景分析,甄别不同亚洲国家与地区、行业与板块的投资机会,优先考虑国家与地区的资产配置,决定行业与板块的基本布局,并从中筛选出具有国际比较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最后通过深入的投资价值评估,形成优化的投资组合。 在固定收益类投资部分,其资产布局坚持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资产配置原则,并结合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工具等来制订具体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MSCI亚洲(除日本)净总收益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区域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预期投资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储丽莉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21-3855 5555	010-6606 0069
	电子邮箱	service@ftsfund.com	lifangfei@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4518.9510-5680 和 021-38789555	95599
传真		021-6888 3050	010-68121816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Franklin Advisers, Inc.,	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中文	富兰克林顾问公司	摩根大通银行
注册地址		1 Franklin Parkway, San Mateo, CA, USA	1111 Polaris Parkway, Columbus, OH, USA
办公地址		1 Franklin Parkway, San Mateo, CA, USA	270 Park Avenue, New York, New York, USA
邮政编码		94403	10017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ts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90.654.85
本期利润	2,409.842.3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9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4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2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533,127.1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6

注:1. 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05%	0.48%	1.89%	0.47%	0.16%	0.01%
过去三个月	4.88%	0.61%	6.22%	0.49%	-1.34%	0.12%
过去六个月	7.45%	0.73%	5.09%	0.64%	2.36%	0.09%
过去一年	12.99%	0.73%	13.79%	0.75%	-0.80%	-0.02%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9.60%	0.74%	9.01%	0.86%	0.59%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2月22日至2014年6月30日)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2月22日。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由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目前公司注册资本2.2亿元人民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份。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A股市场第16家上市券商,是拥有全业务牌照,营业网点遍布中国主要城市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是世界知名基金管理公司,在全球市场上有超过65年的投资管理经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引进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享誉全球的投资机制、研究平台和风险控制体系,借助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综合业务优势,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基金管理公司。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丰富的管理基金经验。截至本报告期末,从2005年6月第一只基金成立到现在,已经成功管理了16只基金产品(包含A、C类债券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曾宇	国富亚洲机会股票(QDII)基金经理	2012-02-22	-	10年	曾宇先生,法国籍,CFA,巴黎高等商学院研究生硕士。历任汇丰集团信证资产管理公司基金经理助理,交易员,Financière de l'Echiquier基金经理助理,股票分析师。现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亚洲机会股票(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务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斯蒂芬·多佛(Stephen H. Dover)	董事总经理和国际首席投资官	30年	负责韩国、巴西和印度地区管理和销售的基金产品和其他受托管理资产的投资,以及富兰克林名下的亚洲股权类成长性投资产品的投资。他也是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团队的顾问。
苏库玛·拉贾(Sukumar Rajah)	常务董事和亚洲权益资本的首席投资官	24年	负责印度权益类投资团队,并管理印度国内的富兰克林权益类基金,富兰克林印度基金和印度以外的机构账户。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上半年全球经济继续平稳增长。随着市场对美联储退出量化宽松政策的担忧减轻,市场资金面有所改善,投资资金出现从发达国家市场回流到新兴市场的趋势。本基金在上半年保持较高的股票仓位,投资策略更加集中在成长性较好的个股并加大个股的集中度。另外国别配置方面,本基金二季度增加对印度市场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较好地执行了集中投资成长性好的行业和个股的策略,并有效的分散了风险。国别配置也对本基金的表现产生积极的作用。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净值从年初至2014年06月30日上涨7.45%。相比之下,业绩比较基准(MSCI亚洲除日本净总收益指数,以美元计价)同期上涨5.09%。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主要发达国家中央银行保持宽松的货币政策的背景下,全球流动性仍然保持相对充沛。新兴市场经济增长出现复苏。中国政府出台的"微刺激"政策,使得经济增长下滑的势头得到遏制。印度新政府的改革措施,也有助于该国走出增长放缓的低谷。韩国也出台一系列政策,以刺激国内经济的增长。

亚洲股市估值目前仍然处于历史平均水平。在经济增长复苏,流动性宽松的情况下有望取得较好的表现。

科技,消费,金融等行业的盈利将保持较高增速,有望持续较好的表现。能源,工业等行业在市场转好的情况下估值修复机会较大。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有投资资产估值委员会(简称"估值委员会"),并已制订了《公允估值管理办法》。估值委员会审核和决定投资资产估值的相关事务,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董事长(本报告期内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或其任命者负责,成员包括投研、风险控制、监察稽核、交易、基金核算方面的部门主管,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应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分配的利润。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640,770.33	2,370,325.25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386,609.88	40,468,550.90
其中:股票投资	25,131,790.19	38,656,549.17
基金投资	2,254,819.69	1,812,001.73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72,158.94
应收利息	123.07	240.51
应收股利	20,726.65	2,076.73
应收申购款	2,576.55	185,43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118,319.20	169,801.38
资产总计	30,169,125.68	43,468,59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40,594.46	139,957.39
应付赎回款	186,284.09	326,259.82
应付管理人报酬	43,063.86	66,455.26
应付托管费	8,373.53	12,921.8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57,682.63	511,364.21
负债合计	635,998.57	1,056,958.5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6,944,296.19	41,582,606.14
未分配利润	2,588,830.92	829,028.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33,127.11	42,411,63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169,125.68	43,468,593.13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96元,基金份额总额26,944,296.1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收入	3,092,296.32	-3,047,700.75
1.利息收入	3,344.94	7,267.6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344.94	7,267.6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633,853.86	1,431,981.5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422,800.16	570,929.09
基金投资收益	13,666.41	295,407.65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97,387.29	565,644.8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9,187.49	-4,089,702.8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82.89	-431,146.01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3,927.14	33,898.81
减:二、费用	682,453.98	978,491.56
1.管理人报酬	320,286.17	534,883.69
2.托管费	62,277.86	104,005.16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10,154.26	170,653.22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189,735.69	168,949.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9,842.34	-4,026,192.3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9,842.34	-4,026,192.31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1,582,606.14	829,028.45	42,411,634.5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409,842.34	2,409,842.3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638,309.95	-650,039.87	-15,288,349.8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115,645.51	146,132.63	4,261,778.14
2.基金赎回款	-18,753,955.46	-796,172.50	-19,550,127.9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944,296.19	2,588,830.92	29,533,127.1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0,004,374.30	3,281,235.58	63,285,609.8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26,192.31	-4,026,192.3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087,223.07	-1,178,533.15	1,908,689.9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7,134,997.60	877,063.28	38,012,060.88
2.基金赎回款	-34,047,774.53	-2,055,596.43	-36,103,370.9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3,091,597.37	-1,923,489.88	61,168,107.4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吴显玲(董事长,本报告期内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昕彦,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宇虹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1]第1380号《关于同意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327,681,782.17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2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2月22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27,738,555.14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56,772.97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境外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范围为: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市值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若法律法规变更或取消本限制的,则本基金按变更或取消后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亚洲(除日本)净总收益指数(MSCI AC Asia ex Japan Index (Net Total Return))。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相关修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2月28日发布《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本基金管理人获准设立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国海富兰克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子公司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摩根大通银行(J.P. Morgan Chase & Co.)	基金境外资产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无。

6.4.8.1.2 权证交易

无。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20,286.17	534,883.6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8,868.70	235,180.3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8%/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2,277.86	104,005.1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5%/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2.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2.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505,168.11	3,319.09	1,637,212.15	7,262.66
摩根大通银行	2,135,602.22	0.70	8,401,703.97	0.90
合计	2,640,770.33	3,319.79	10,038,916.12	7,263.5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摩根大通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9 期末(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27,386,609.88元,无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于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40,468,550.90元,无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iv)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131,790.19	83.30
	其中:普通股	21,651,199.22	71.77
	存托凭证	3,480,590.97	11.54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2,254,819.69	7.47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40,770.33	8.75
8	其他各项资产	141,745.47	0.47
9	合计	30,169,125.68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香港	6,868,597.66	23.26
美国	4,907,502.81	16.62
韩国	4,726,584.91	16.00
台湾	3,462,109.78	11.72
新加坡	2,059,080.47	6.97
泰国	1,525,801.13	5.17
印度尼西亚	1,231,541.80	4.17
英国	337,733.34	1.14
马来西亚	12,838.29	0.04
合计	25,131,790.19	85.10

注:以上国家(地区)均按照股票及存托凭证上市交易地点进行统计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材料	172,901.76	0.59
电信服务	-	-
信息技术	9,131,838.91	30.92
非必需消费品	4,707,123.27	15.94
必需消费品	860,597.86	2.91
能源	1,794,151.07	6.08
保健	1,276,710.14	4.32
金融	6,466,345.00	21.90
工业	683,387.18	2.31
公用事业	38,735.00	0.13
合计	25,131,790.19	85.10

注:以上分类采用GICS行业分类标准。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Taiwan Semicon. Manufacturing	台积电	BBG000BN2J D8	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	68,000	1,772,009.70	6.00
2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	BBG000BJ35N 5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16,900	1,585,579.13	5.37
3	ICICI Bank Ltd	-	BBG000DRM7 96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4,850	1,489,069.89	5.04
4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三星电子	BBG000BCY2 S8	韩国证券交易所	韩国	160	1,286,186.09	4.36
5	Ezion Holdings Ltd	-	BBG000C1NP M8	新加坡证券交易所	新加坡	117,800	1,209,356.38	4.09
6	AIA Group Ltd	友邦保险	BBG0016XR1 Q8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37,000	1,143,912.81	3.87
7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招商银行	BBG000DVPP K1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89,362	1,083,827.02	3.67
8	CJ O Shopping Co Ltd	-	BBG000C43F R1	韩国KOSDAQ	韩国	385	855,424.42	2.90
9	Baidu Inc/China	百度	BBG0000QXW RM9	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	美国	740	850,559.38	2.88
10	Meritz Fire & Marine Insurance	-	BBG000BDT9 R8	韩国证券交易所	韩国	11,200	841,080.09	2.85
19	Meritz Fire & Marine Insurance		BBG000BDT9R8			283,823.61		0.67
20	HC International Inc		BBG000DTQD13			278,031.22		0.66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Taiwan Semicon. Manufacturing	BBG000BN2JD8	1,658,853.60	3.91
2	Mindray Medical International	BBG000JF1851	1,446,265.31	3.41
3	Techtronic Industries Co	BBG000BFGXV9	1,402,325.75	3.31
4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td	BBG000DP29N2	1,376,532.11	3.25
5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	BBG000NW2S18	1,261,642.78	2.97
6	Tencent Holdings Ltd	BBG000BJ35N5	1,218,577.68	2.87